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

中物协函[2018]18号

关于召开第四届全国物业管理行业 媒体工作交流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凝聚和调动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成员单位和社会媒体的力量，提高行业舆论宣传的传播力、引导力、公信力和影响力，做好行业“服务质量提升年”整体宣传工作，根据2018年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工作安排，经研究，定于6月13、14日在贵阳市召开“第四届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工作交流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物业管理协会

协办单位：贵州省物业管理协会

《中国物业管理》杂志社

承办单位：保利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参会人员

（一）中国物业管理协会、贵州省主管部门和协会领导；

（二）特邀嘉宾和讲师；

(三)“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成员单位负责人和特约通讯员各 1 人;

(四)会员单位负责企业宣传和品牌建设的部门负责人。

三、时间和地点

(一)报到时间:6 月 12 日 10:00-20:00;

会议时间:6 月 13、14 日,会期 2 天。

(二)地点:贵州饭店(地址: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 66 号,总机:0851-86822888)。

四、主要内容

(一)总结第三届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工作;

(二)部署 2018 年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宣传工作;

(三)发布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影响力 TOP50 和刊物影响力 TOP50;

(四)增补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成员单位;

(五)物业管理行业宣传工作经验交流和机制探讨;

(六)摄影技术、品牌建设、新媒体运营等方面的专家讲座;

(七)参加“提升服务质量 共建美好生活”大型公益讲堂。

五、行业媒介影响力测评

(一)中国物协将面向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成员单位,组织开展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和刊物影响力测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和刊物影响力测评实施方案》(附件 1)。

(二)请各协作网成员单位本着诚信、真实的原则填写《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和刊物影响力信息采集表》(附件 2),并

提供相关指标要素数据证明材料。采集表请于5月25日前报送至协会邮箱：support@ecpmi.org.cn。

（三）参与刊物影响力测评的单位，请同时邮寄最近一期刊物至中国物协秘书处。

六、收费标准

（一）会议费：500元/人（含会场费、资料费等）。请参会单位在报名时通过公对公银行汇款方式缴纳，汇款截止日期为6月6日。

会议费发票由我会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不开具专票），会议结束5个工作日后，可登陆报名系统选择“发票管理”自行下载，或进入报名时填报的电子邮箱查询下载。

账户名称：中国物业管理协会；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甘家口支行；

账 号：110908479710118。

（二）住宿费：单间/标间480元-508元/天·间。

餐 费：自助午餐128元/餐，晚餐138元/餐。

住宿费和餐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在报到时交至酒店，由酒店统一开具发票，费用自理。

七、会议报名

会议采用网络报名方式，报名时间截止到6月6日17:00。具体操作步骤如下：

（一）登陆中国物协网站（www.ecpmi.org.cn），经“服务平台”点击“会议报名”。选择“第四届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工作交流会”，填写参会人员信息后提交报名。

(二) 报名信息经系统“审核通过”后, 可通过银行缴纳会议费。完成缴费 2 日后, 登陆管理系统打印《报到通知书》, 完成报名工作。

(三) 会议报到时, 请出示《报到通知书》。

八、注意事项

(一) 新申请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的成员单位, 同时填写《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成员单位申请表》(附件 3), 将盖章扫描件发送至中国物协邮箱: support@ecpmi.org.cn。

(二) 本次活动不设接、送站, 外地代表请提前订购返程票。

(三) 请关注“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微信公众号, 随时获取会议最新动态。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寅坤、段文婧、吴一帆

电 话: 010-88083321、88083221

网 站: www.ecpmi.org.cn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中建大厦 B9003

附件:

1. 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和刊物影响力测评实施方案
2. 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和刊物影响力信息采集表
3. 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成员单位申请表



附件 1

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和刊物影响力 测评实施方案

一、测评主要内容

- (一) 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影响力 TOP50;
- (二) 物业管理行业刊物影响力 TOP50。

测评仅面向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成员单位开展,不收取任何费用。微信公众号包括微信订阅号和服务号,刊物包括杂志和报纸。

二、测评指标要素

测评要素数据以 2017 年 5 月 1 日-2018 年 4 月 30 日为统计周期。

- (一) 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影响力测评。

- 1. 总阅读数 (20 分): 统计周期内所有发布内容的阅读数总和;
- 2. 关注人数 (20 分):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的累积关注人数;
- 3. 平均阅读数 (20 分): 统计周期内所有发布内容的阅读数平均值;
- 4. 文章录用量 (20 分): 统计周期内在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微信公众号、网站和《中国物业管理》杂志发表的文章数量;
- 5. 测评得票率 (20 分): 中国物协微信公众号发布测评投票的得票率。

(二) 物业管理行业刊物影响力测评。

1. 总文章量 (20 分): 统计周期内刊物刊发的文章数总和;
2. 发行数量 (20 分): 统计周期内的刊物发行总数量;
3. 发行周期 (20 分): 统计周期内的发行刊物期数;
4. 文章录用量 (20 分): 统计周期内在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微信公众号、网站和《中国物业管理》杂志发表的文章数量;
5. 测评得票率 (20 分): 中国物协微信公众号发布测评投票的得票率。

三、分数计算方法

(一) 在各指标要素中, 取所有企业上报该指标要素的最高值为满分;

(二) 该指标要素企业上报所有数据分别除以该最高值, 其结果再乘以该要素总分, 得出该指标分数;

(三) 各指标要素分数相加得出最后总得分。

四、测评时间安排

(一) 提交《测评信息采集表》: 5 月 25 日前;

(二) 中国物协微信公众号投票: 5 月 28 日—6 月 1 日期间;

(三) 测评结果审定: 6 月 4 日—8 日;

(四) 公布测评结果: 6 月 14 日。

附件 2

物业管理行业微信公众号和刊物影响力
测评信息采集表

企业名称			
通讯员姓名		联系电话	
微信公众号相关数据			
公众号名称		公众号 ID	
总阅读数		关注人数	
发布文章数量		文章录用量	
刊物相关数据			
刊物名称			
总文章量		发行数量	
发行周期		文章录用量	
相关指标 要素数据 证明材料 (可另附页)			
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成员单位申请表

媒体名称				
主办单位				
联系地址				
主要媒体形式			发行数量	
出版周期			资金来源	
其它媒体形式一			其它媒体形式二	
企业 负责人	姓 名		职 务	
	手 机		邮箱/QQ	
特 约 通讯员	姓 名		电 话	
	手 机		邮箱/QQ	
媒体情况简介（可另附页）： 				
本媒体自愿加入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自觉遵守《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媒体协作网工作规则》，履行相关义务，支持协作网发展。				
负责人签字：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媒体形式包括：网站、杂志、报刊、微信公众号和企业 APP 等。